

股票代码:002431

股票简称:棕榈股份

公告编号:2019-018

债券代码:112372

债券简称:16 棕榈 01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“16 棕榈 01”债券持有人回售申报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棕榈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募集说明书》（以下简称“《募集说明书》”）中所设定的公司债券回售条款，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9 年 3 月 18 日、3 月 19 日和 3 月 20 日分别发布了《关于“16 棕榈 01”票面利率不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4）、《关于“16 棕榈 01”票面利率不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5）、《关于“16 棕榈 01”票面利率不调整及投资者回售实施办法的第三次提示性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。投资者可在回售登记期内（2019 年 3 月 18 日至 2019 年 3 月 22 日）选择将其持有的“16 棕榈 01”全部或部分回售给公司，回售价格为人民币 100 元/张（不含利息）。回售部分债券享有 2018 年 4 月 1 日至 2019 年 3 月 31 日期间利息，票面利率为 5.98%。

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数据，“16 棕榈 01”本次有效回售申报数量为 3,000,000 张，回售金额为人民币 317,940,000 元（含利息），剩余托管数量为 0 张。

2019 年 4 月 1 日为回售资金到账日，本公司将对有效申报回售的“16 棕榈 01”债券持有人支付回售本金及当期利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棕榈生态城镇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3 月 25 日